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6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6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以下合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根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2025 年 7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并结合核查对象的反馈意见，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 19 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有 18 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事项前。其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基于对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自身对二级市场行情的个人判断所进行的独立投资决策，与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另有 1 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其知悉本次激励计划后至公司首次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经公司核查并经该名激励对象承诺，其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其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信息有限，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最终激励方案等核心要素并不知悉，相关交易系基于其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独立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性原则，该名核查对象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

除以上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相关保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结构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各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